

持股1年以上股息红利免征所得税

鼓励长期投资 沪指逆转上涨近3%



监管层一系列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的措施正加速落实。市场也终于在“循循善诱”下，开始有所起色。沪指昨日上涨2.92%，报收3170.45点，终结了此前连续四个交易日下跌的态势。

■本报记者 张淑贤 浦东报道

继A股指数熔断机制征求意见稿下发后，9月7日晚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联合发布《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简称《通知》），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原来的征收5%改为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通知》，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股息红利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目前，我国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

除了持股期限在1年以上的，由此前的实际税负5%改为免征外，其余期限均未变。

“股息红利的个人所得税依持股期限进行减免，对弘扬A股价值投资有着积极的意义，对平抑A股过度投机的倾向有所帮助。”国泰君安证券分析师乔永远分析指出，首先，直接提高了通过股息方式投资A股资产的回报率，使得A股相对于其他大类资产长期投资价值有所提升；其次，提升了中长期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同时提高了分红股

对个人投资者的边际配置价值，从而抑制A股市场的过度投机倾向。

在乔永远看来，未来仍将有诸如鼓励上市公司分红等政策出台。

一周前，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银监会四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中就“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明确指出，上市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考虑到不同上市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盈利水平存在较大差别，鼓励上市公司结合上述因素，增加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的占比；鼓励具备分红条件的公司实施中期分红，增加分红频率，使投资者获得更及时的回报；完善鼓励长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税收政策，降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成本，提高长期投资收益回报。

其中，持股1年以上股息红利免征所得税显然是对“鼓励长期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税收政策”的落实。

在持股1年以上股息红利免征所得税的政策提振下，股息率较高的银行股在前一交易日杀跌后昨日午后大幅拉升，最终中信银行大涨7.01%，浦发银行和招商银行涨幅也均在3%以上。2012年度至2014年，连续三年股息率在3.45%以上的个股共有31只，其中银行股占据8席。

多只A股控股股东发增持动员令 控股股东兜底员工增持

■本报记者 张淑贤 浦东报道

“盈利员工享有、亏钱大股东买单”，随着股价的持续下跌，以“承诺兜底”来鼓励员工增持的上市公司正涌现出来。

昨日，凯美特气、金通灵两家上市公司公告称，收到控股股东的《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的倡议书》，倡议全体员工积极买入公司股票。两家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均承诺，9月8日至9月15日期间，公司员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自家股票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且在职，若因增持股票产生的亏损，由其予以全额补偿；收益归员工个人所有。

这并非首批向员工发出增持动员令

的上市公司。据不完全统计，仅8月底以来，发出增持动员令的上市公司还有中利科技、金贵银业、奋达科技和科陆电子等，内容均大同小异，即在一段时间内买入公司股票并持有12个月以上，亏损由控股股东兜底，盈利则由员工享有。

而率先发出增持动员令的则是两家明星上市公司——暴风科技和全通教育。作为上半年走势最抢眼的股票之一，暴风科技7月17日发布了增持动员令，开“控股股东兜底员工增持”之先河。暴风科技董事长兼实际控制人冯鑫当时承诺，7月17日至21日期间增持暴风科技股票，并连续持有六个月的，若因增持股票产生亏损，由其个人予以补偿损失；若有股票增值收益则归

员工个人所有。针对公司入职三年以上且未持有公司股票的员工，在此期间购买公司股票的款项，由其个人资助50%。

7月20日，全通教育也发出类似的增持动员令，即7月20日至7月24日期间从二级市场增持全通教育股票，并连续持有6个月以上的，控股股东、董事长陈焜昌将以其个人资金对亏损进行兜底。

不过，增持动员令似乎并未对股价起到提振作用。暴风科技7月17日至7月21日期间的价格区间是83.99元至110.43元，昨日收盘，该股已跌至63.61元，最大跌幅超过四成；全通教育7月20日至7月24日期间的价格区间为172.2元至198.9元，昨日收盘，该股报收88.96元，最大跌幅更是超过五成。

中银消费金融增资扩股落定

■本报记者 张淑贤 浦东报道

上海首家金融消费公司——中银消费金融增资扩股已于日前顺利完成。

工商登记资料显示，8月14日，中银消费金融的注册资本金已由此前的5亿元变更为8.89亿元，股东增至6家，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北京红杉盛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博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成为中银消费金融的新股东。

根据上海银监局此前的一份批复，中

银消费金融上述三家新股东出资额分别为1.1亿元、8800万元和4000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12.37%、9.9%和4.5%。三家新增股东中，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为中国银行子公司中银香港的全资附属机构。

在引进新股东同时，中银消费金融三家发起股东也进行增资，其中中国银行增资1.008亿元至3.558亿元，持股比例变为40.02%，百联集团和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增资3350万元和1670万元至1.835亿元和1.117亿元，出资比例为

20.64%和12.57%。

去年，中银消费金融相关负责人接受记者采访时曾表示，引进战略投资者主要目的在于吸引民营进驻，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在此次引进的战略投资者中，北京红杉盛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博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均为民营资本。

在增资扩股同时，中银消费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资格也已获批，这意味着未来中银消费金融可以通过资产证券化的方式获得经营资本。

搜房网 | Fang.com

互联网买新房

搜房红包
人人有份

买新房领红包
最高80万

活动时间
2015.9.1-2015.9.30



扫一扫
领取更多红包

恭喜你!

搜房
红包